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12〕17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北京市西城区进一步加强食品 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现将《北京市西城区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2012年12月26日

北京市西城区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

食品安全是重大的民生问题，关系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关系政府和国家形象。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北京市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我区食品安全工作，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定》（国发〔2012〕20号）、《北京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决定的意见》（京政发〔2012〕29号），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统一思想认识，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

西城区是首都功能核心区、全国文明城区和国家卫生城区，做好食品安全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要充分认识当前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复杂性和紧迫性，深刻理解和把握当前食品安全形势，按照国务院和北京市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坚持统一协调与分工负责相结合、集中治理整顿与严格日常监管相结合、加强政府监管与落实主体责任相结合、执法监督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原则，认真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健全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的诚信自律意识，逐步形成“地方政府牵头负总责、相关部门监管负专责、企业落实责任负首责、社会各方力量齐参与”的工作格局，全面提升食品安全工作总体水平。

二、加强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统一领导、组织协调和工作指导

（一）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将食品安全作为“第一民生”，纳入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食品安全工作摆上重要工作日程，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区政府常务会议每年至少2次听取食品安全工作汇报，对全区食品安全形势进行综合研判、准确把握，对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决策部署，认真研究并妥善解决全区食品安全重点难点问题；主动排查和有效控制全区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的底线。进一步加大政府资金投入保障力度，将食品安全日常工作经费及重点项目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提高食品安全经费的使用效率。

（二）明确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堵塞监管漏洞。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市政府相关文件精神，细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等各环节监管工作职责，进一步形成责任明确、职能清晰、全程监管、运转高效的监管格局。针对辖区出现的实际问题，及时制定并采取相应措施，发挥监管合力，堵塞监管漏洞。

（三）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制定区、街道食品安全委员会协调议事规则。建立食品安全投入保障机制、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案件查处衔接机制、食物中毒调查处理协调机制，深化食品安全联动协作保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信息报告、联合执法、风险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等工作制度，使食品安全全程监督管理

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四）开展食品安全考核评价，严格责任追究。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作为评价考核食品安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提高食品安全总体水平和切实改善食品生产经营秩序作为衡量食品安全工作的客观标准，开展食品安全考核评价，逐步健全完善我区食品安全考核评价体系，并将考核评价结果列为区政府对部门、街道工作进行绩效考评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区监察局、区政府督查室、区食品安全办要建立联合督查工作制度，加强对各部门、各街道的监督指导和督促检查，对在食品安全工作中失职渎职行为，落实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加大行政问责力度。

三、加强基层食品安全组织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基层食品安全管理水平

（一）提高认识，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各街道要紧密结合当前形势，全面提升对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将食品安全工作列为街道办事处重要职责，加强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和保障投入。统一各街道食品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加强基层食品安全管理力量。不断创新监管理念，完善监管模式，积极调动做好食品安全工作的主动性，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前瞻性，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

（二）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责任网和群众监督网建设。要将食品安全纳入街道网格化管理，按照“社区为网格、部门为主体、

职能为责任、综治为手段”的原则，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宣传教育、协助执法。积极组织工商、卫生、质监、城管、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和专项整治，查处、取缔食品生产经营黑窝点，规范食品生产经营行为。各街道要广泛组织、发动、依靠群众参与食品安全管理，在专职食品安全监督员的基础上，配备食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中明确食品安全管理员。总结推广试点街道的成功经验，在全区各街道招聘食品安全风险监控员。聘请专家学者、业内人士、单位职工、学生家长代表组成食品安全顾问团，形成专家指导、群众参与、各方介入的食品安全群众监督网络。

（三）加强“全响应”食品安全系统建设。在全区各街道推广应用德胜街道“全响应”社会服务管理系统食品安全管理子系统。各街道以“全响应”系统为载体，将食品安全纳入街道社会管理与民生服务，发挥地方政府、执法部门、企业组织、社区居民的合力，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全感知、全参与、全响应、全联动建设。

四、开展隐患排查，强化执法力度，提高监管水平，确保辖区食品安全

（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一是规范食品加工生产行为。以“四个必须，五个不放过”为标准，加强对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督促企业建立质量安全管理机构 and 关键岗位责任，指导全区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通过 GMP（良

好生产规范)或 HACC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认证,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二是对**食品经营者开展主体合法、质量合格、行为合规的“三位一体”动态监管。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要求企业严把食品进货关、销售关、退市关。进一步加大对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食品和区域特色食品的监督管理。积极推动农副产品市场升级改造,提升市场规范化管理水平。**三是加**强对餐饮服务环节的监管。完善量化分级管理标准,规范量化分级评分要求,严格实施量化分级管理,努力实现动态分级管理全覆盖。以此为基础,选择餐饮规模聚集地区,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街、示范店创建活动。进一步规范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机关食堂、重点活动接待单位和重点地区餐饮单位的管理,加强对学校(幼儿园)食堂和建筑工地食堂的专项监督检查,强化校园和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责任意识,有效预防食物中毒事故。**四是**以全面加强保健食品质量安全为核心,以规范许可,加强生产经营、标签标识和广告监管为重点,严厉查处夸大宣传保健食品功能的违法行为,打击经营不合格保健食品行为,确保保健食品质量安全。**五是**规范餐厨废弃油脂管理。建立餐厨废弃物处置台账,完善餐厨废弃油脂日常监管制度,年内实现废弃油脂规范收运率达到90%以上,学校食堂全部进行统一收运。

(二)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加大食品安全专项整顿力度。按照国务院和北京市工作部署,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重点排查和治理带有行业共性的隐患和“潜规则”问题,坚决查处食

品非法添加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以旅游景区周边、交通枢纽、学校周边等为重点区域，以食品摊贩、小餐饮单位、小集贸市场、学校食堂、建筑工地食堂等为重点场所，深入排查风险隐患，加大对无证照餐饮现象和食品经营活动的综合治理力度。定期对风险隐患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和通报，研究建立长效监管机制，促进食品生产经营秩序和食品安全状况的持续好转。

（三）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根据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通过行政指导、批评教育、限期改正、行政处罚等手段，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出现的一般违法问题进行处理，对主观故意、造成恶劣影响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对市级部门督办的重大典型案件进行及时查处。进一步密切各行政监管部门和公安经侦部门的联系，对隐蔽性强、危害大、涉嫌犯罪的案件提前介入，对违法犯罪分子坚决打击，严厉查处。

五、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提高食品安全保障供给水平

（一）进一步明确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法定责任和义务。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中树立“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对食品安全负首要责任，企业质量安全主管人员对食品安全负直接责任。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要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开展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购销台账、检验检测、不合格食品处置等管理制度。

（二）建立食品安全信息发布系统，构建食品安全信用平台。在执法监管部门中建立食品安全信用档案，记录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经营行为和失信行为。区政府加大支持力度，在全市信用信息平台中建立西城区二级子平台，归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检验和认证机构以及食品企业法定代表人、主管人员、从业人员的信用信息。在全区食品流通和餐饮经营单位中建立食品安全信息发布系统，统一发布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工作动态、消费预警和不合格食品下架信息。

（三）积极推进食品生产经营诚信自律体系建设。广泛动员各方力量，积极推进“以行业道德为支撑、以法律法规为准则、以落实责任为要求、以督导检查为手段”的食品安全诚信自律体系建设，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中形成“生命至上、安全为先、合法获利、取之有道”的道德风气。充分发挥区私个协、区消协、区食品安全协会、饮食协会等社会组织的作用，通过政府引导，组织带领会员企业和商户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范，营造食品安全诚信环境，培育食品安全诚信文化。

（四）有效实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加强风险监测体系建设。按照全市监督抽检工作部署，制定年度食品安全监测与监督抽检计划，积极开展政府监督抽检、第三方委托检验和企业自检，客观评价全区食品安全状况，准确发现食品安全问题。对发现的问题食品和监管中的薄弱环节进行研究，及时调整监管重点，加大执法检查力度，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控制和解决。通过持续努力，

使全区食品安全水平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到“十二五”时期末，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7.5%以上，重点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5%以上。

（五）完善应急处置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不断完善全区各有关部门、各街道的应急预案，加强对食品安全事故处置工作的组织协调，规范食品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程序。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指挥决策、事故响应、现场处置、医疗救治等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水平。

（六）严格市场准入，构建安全食品保障体系。在全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中开展摸底调查工作，建立辖区进京食品数据库。加强与辖区进京食品主要供应地政府的协作，落实信息共享、案件协作、问题食品处置、检测互认、食品溯源等联动协作机制。帮助和鼓励本区食品生产企业在外埠建立自有基地、协议基地，引进外省市优质、安全食品进入我区市场，实现农超对接、农餐对接、农校对接等产销直挂，形成“产地要准出、销地要准入、质量可溯源、风险可控制”的全程监控链条。

六、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形成“人人关心、人人重视、人人支持食品安全”的社会氛围

（一）认真处理食品安全投诉举报。进一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规范工作流程，认真解决处理消费者投诉和群众举报，提高投诉举报办结率、满意率。严格执行《西城区食品安全违法案件线索举报奖励办法》，落实举报保密制度，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

（二）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宣传作用。充分调动和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宣传食品安全工作成效，强化对食品安全整治工作的舆论引导和监督，消除负面影响，提高政府的公信力和影响力。收集、掌握社会舆情信息，对舆论报道中反映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

（三）积极开展三个层面的教育与培训。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各环节食品安全监管队伍的培训，掌握食品安全监管特点和规律，提高对食品安全管理的认识 and 食品安全专业化水平，打造业务过硬的食品安全监管执法队伍。每年对我区食品安全“一专四员”进行培训，普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基本知识，提高食品安全实际管理水平。依托我区食品安全从业人员培训学校，严格落实“先培训、后上岗”制度，加强对各环节食品生产经营管理者和行业组织及食品从业人员的培训，年度培训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

（四）加强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教育。紧紧围绕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深入开展食品安全进社区、进学校、进工地等活动。通过印制宣传材料、专家讲课、设立宣传栏等形式，为消费者提供最及时、最准确、最需要的食品安全知识。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普及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及食品安全知识，提高公众食品安全意识和预防应对食品安全风险的能力，努力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人人维护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2 年 12 月 27 日印发
